



广州市宣传文化发展资金

廣東十三行
與早期中西關係

章文欽 著

廣東省出版社總社
出
廣

廣東十三行
與早期中西關係

章文欽
著

圓社
集版
出版
出
省
主
廣
東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广东十三行与早期中西关系 / 章文钦著. —广州：广东经济出版社，2009.11

ISBN 978—7—5454—0173—8

I. 广… II. 章… III. ①十三行—研究②中外关系—国际关系史—研究—清代 IV. F752.949 D8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96782 号

| | |
|------|----------------------------------|
| 出版发行 | 广东经济出版社（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11~12 楼） |
| 经销 |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 |
| 印刷 | 广东信源彩色印务有限公司（广州市番禺区南村村东兴工业园） |
| 开本 | 730 毫米×1020 毫米 1/16 |
| 印张 | 28.75 24 插页 |
| 字数 | 480 000 字 |
| 版次 |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
| 印次 |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 |
| 书号 | ISBN 978—7—5454—0173—8 |
| 定价 | 60.0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发行部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11 楼

电话：(020) 38306055 38306107 邮政编码：510075

邮购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11 楼

电话：(020) 37601950 邮政编码：510075

营销网址：<http://www.gebook.com>

广东经济出版社常年法律顾问：何剑桥律师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序

蔡鸿生

章文钦先生的专著《广东十三行与早期中西关系》，由一系列专题研究整合而成，凝聚着多年潜研的心得。既有集腋之劳，又有成裘之功。作为一名同事和同乡，对文钦先生在这项中年硕果表现出来的独创性和会通性，我不仅赞赏和企羡，而且，也是津津乐道的。于是乎，便责无旁贷地扮演起撰序的角色。

岭南学人对广东十三行的研究，起步甚早。七十多年前，番禺梁嘉彬先生已写下奠基性的著作。尽管蜚声学界，可惜继者寥寥。究其原因，也许是由于行商史犹如遗民史和红妆史一样，在高唱战歌的“史学革命”中，是难免被打入冷宫的。所幸文钦先生早岁师从戴裔煊教授，研治澳门史，深知行商制度对广州口岸的重要性。经过言传身教和潜移默化，在他身上终于留下不怕“冷”的师门烙印：甘于坐冷板凳，敢于钻冷课题，善于作冷处理。近十余年，他不仅辑录和笺注过明清时代的澳门诗，还点校过大量清代澳门中文档案，从而，扩大了行商研究的史料基础，并拓展了研究领域。综合与分析并重，本书论述的“商欠”问题和对潘氏伍氏的分行研究，足以为证。所有这些，说明章文钦先生不愧为广东十三行学术史上的后起之秀。梁嘉彬前辈如果地下有知，相信也会乐于“沙弥说法沙门听”吧。

从历史上看，广东十三行的经济活动，一方面是在朝贡体制向条约体制转变的过程中展开的。和平贸易被商业战争所代替，日益成为国际交往的时代特征。另一方面，十三行的贸易，又是一种典型的跨文化贸易。古色古香的儒化粤商，面向世界并不等于走向世界。广州口岸的洋商，是来自西洋的各种商人群体，无论文化背景，生活方式，还是商业理念，都与行商大异其趣。可以说，“味氏”是多味的，跨文化交易是

多彩的。因此，为了深化广东十三行史的研究，应当超越单一性的认识，从经济史向社会和文化史伸张，把行商制度与口岸文化结合起来，在立体化和动态化的格局中求新知。

学海无涯，风光无限。章文钦先生壮而未老，期待着他作出百尺竿头更进一步的努力。该说的话说完了，最后，借用刘禹锡的佳句，为拙序作结：

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
晴空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

2009年4月



目 录 >>>

序 蔡鸿生/1

明清广州中西贸易与中国近代买办的起源/1

- 一 引言/1
- 二 历史的前奏（1514年葡人首航来华至明末）/2
- 三 潜伏的暗流（清初至1820年伶仃走私中心建立前夕）/7
- 四 决堤的洪水（1821年伶仃走私中心建立至1840年鸦片战争爆发前夕）/15
- 五 结论/26

从封建官商到买办商人

——清代广东行商伍怡和家族剖析/39

- 一 伍国莹与伍秉钧共同主持时期
(1777—1801年，乾隆四十二年至嘉庆六年)/40
 - 二 伍秉鉴与伍受昌、伍绍荣共同主持时期
(1801—1843年，嘉庆六年至道光二十三年)/42
 - 三 伍绍荣（崇曜）单独主持时期
(1843—1863年，道光二十三年至同治二年)/64
 - 四 关于伍氏家族的评价/76
- 附录一 伍怡和分家产议约/93

从封建官商到买办官僚

——吴健彰析论/96

- 一 从封建官商到买办商人/96
- 二 从买办商人到买办官僚/100
- 三 镇压太平天国革命/103
- 四 镇压上海小刀会起义/108
- 五 与近代海关税务司制度创立的关系/114
- 六 与近代租界制度创立的关系/118
- 七 在修约交涉和第二次鸦片战争中/121
- 八 革职风波及最后归宿/125
- 九 结论——吴健彰活动的影响和实质/129
- 附录二 吴天显与吴天垣/141

十三行商早期首领潘振承/145

《广东十三行考》跋/150

清代广州十三行与澳门/158

- 一 引言/158
- 二 十三行与澳门贸易的关系/159
- 三 十三行商与澳葡当局及居澳其他西方商人的往来/164
- 四 几位行商与澳门之因缘/167
- 五 结语/176

雍乾时代的十三行与商欠/179

林则徐之死与十三行商人/186

附录三 林则徐与伍怡和关系补记/189

清代广州西关十三行的几次火灾/192



起源于十三行的广州街名/201

- 一 十三行路、十三行横街/201
- 二 同文路/202
- 三 宝顺大街/203
- 四 怡和大街/204
- 五 潘家祠道、龙溪诸街、栖棚诸街/205
- 六 伍家祠道、溪峡街、溪峡新街/206
- 七 岐兴诸街/207

清代前期广州中西贸易管理体制的四个环节/210

十三行的历史文化遗产/226

- 一 一项具有世界意义的历史文化遗产/226
- 二 一个具有国际影响的学术研究领域/228

清代前期广州中西贸易中的商欠问题/231

上篇 纵的研究——商欠的历史考察/231

- 一 康熙至乾隆时期（1716—1795）——商欠的发生和初步发展/232
- 二 嘉庆时期（1796—1820）——商欠的进一步发展/238
- 三 道光时期（1821—1843）——商欠的恶性发展和终结/245

下篇 横的研究——商欠的原因、影响和实质/253

- 一 商欠的原因——中西两种商业资本的比较/253
- 二 商欠的影响——对清代广东洋行制度的破坏/268
- 三 商欠的实质——西方资本主义商业资本对中国封建商业资本的征服/273

附录四 英商向行商索账往来书信（1814）/286

附录五 行商与英公司借贷表（1768—1834）/287

附录六 破产行商欠外商债务表（1758—1843）/290

| | |
|--------------------------------|--|
| 明清时代荷兰与广州口岸的贸易和交往/291 | |
| 一 明末时期/291 | |
| 二 顺康时期/297 | |
| 三 雍乾时期/309 | |
| 四 嘉道时期/320 | |
| 威得尔船队的广州之役/332 | |
| 雍乾时代的中西贸易与清政府对西方资本主义的反应/339 | |
| 清代中叶广州一口通商的历史背景/352 | |
| 一 海路中英关系的考察/352 | |
| 二 陆路中俄关系的考察/356 | |
| 三 结论/359 | |
| 十八世纪英国经济的发展及其海外殖民活动/361 | |
| 清代广州的瑞行/368 | |
| 鸦片战争前欧洲各东印度公司对广州的贸易/371 | |
| 马士《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编年史》中译本简介/375 | |
| 马士《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编年史》中译本校注札记/382 | |
| 附录七 我对马士《编年史》的校注和与季羡林先生的学缘/385 | |
| 伯驾与广州新豆栏医局/393 | |
| 嘉约翰与广州博济医院/398 | |
| 一组有关近代初期广州的照片/402 | |
| 一 外国商馆/402 | |



| |
|-------------------------------|
| 二 羊城风貌/404 |
| 三 海山仙馆/406 |
| 四 人物照片/408 |
| 淇澳岛、金星门与鸦片战争前的中西关系/414 |
| 一 明清《香山县志》关于淇澳岛、金星门的描述/415 |
| 二 淩澳岛、金星门与鸦片战争前的中西关系/417 |
| 跋：我与十三行研究的学缘/427 |

图 录

- 图 1 正面澳门图
- 图 2 前山寨图
- 图 3 虎门口图
- 图 4 外国商船从虎门驶入黄埔
- 图 5 黄埔口图
- 图 6 清代黄埔港
- 图 7 大关图
- 图 8 清代前期的粤海关监督衙门
- 图 9 澳门总口图
- 图 10 行后口图
- 图 11 十三行商馆图
- 图 12 禁烟期间的十三行商馆
- 图 13 鸦片战争时期的十三行商馆
- 图 14 瑞行图之一
- 图 15 瑞行图之二
- 图 16 十三行商馆照片
- 图 17 同文街图
- 图 18 靖远街图
- 图 19 靖远街和同文街街口
- 图 20 新豆栏街口

- 图 21 十三行商馆平面图之一
- 图 22 十三行商馆平面图之二
- 图 23 十三行商馆平面图之三
- 图 24 广州城远眺
- 图 25 海山仙馆照片
- 图 26 海山仙馆图
- 图 27 从荷兰馆眺望珠江
- 图 28 从法国馆眺望珠江
- 图 29 广州西关风貌之一
- 图 30 广州西关风貌之二
- 图 31 金星门远眺
- 图 32 颜亮洲像
- 图 33 潘振承像
- 图 34 伍秉鉴像
- 图 35 伍崇曜像
- 图 36 吴天垣像
- 图 37 亨特像
- 图 38 伯驾像
- 图 39 粤海关监督盛住为准同昌行商许永清退办澳行事下理事官谕
- 图 40 伍怡和分家产议约之一
- 图 41 伍怡和分家产议约之二
- 图 42 伍怡和分家产议约之三
- 图 43 著者和聂宝璋先生、朱荫贵学长合影
- 图 44 著者和姜伯勤老师、谭世宝学长合影
- 图 45 著者和蔡鸿生老师合影
- 图 46 刘羨冰校长受著者委托探望梁嘉彬先生
- 图 47 著者拜谒季羨林先生
- 图 48 著者和范岱克博士合影
- 图 49 著者和梁承邺先生合影
- 图 50 著者和汪熙先生合影



明清广州中西贸易与中国近代买办的起源

一 引 言

广州，是我国历代对外贸易的主要港口之一，又是明中叶至鸦片战争前最重要的中西贸易口岸。探讨鸦片战争前广州口岸中西贸易的历史，令人提出一个问题：为什么在明中叶西方殖民者东渐前夕和清初粤海开关以后，广州有集天下商贾之势；鸦片战争以后，这里却出现一种特殊商人——广东籍买办，散向全国各地？让我们从历史本身寻找答案吧。

鸦片战争前广州口岸的中西贸易是一个阶段性的历史发展过程，它处于中国封建社会的没落阶段和国际资本主义侵略中国的早期阶段。中国封建政府为了自身的生存，加强对国外贸易的控制；西方殖民者以经济渗透为主要的对华侵略的形式，他们面对中国特殊的国情和商情，必须通过中介商人才能进行贸易。^[1]虽然当时中国牙行商人相当活跃，其贸易保持着很大程度的中介性质，但这些牙商在本质上却是隶属于官府的封建官商。外商为了获取对华贸易的高额利润，冲决封建商业壁垒，把中国改造成“满意的市场”，迫切需要一支由自己掌握的中介商人队伍。他们正是在长达三百多年的历史过程中，逐步培植起这样一支队伍。这支队伍的形成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分别体现着它的萌芽、发育和形成的发展过程。

二 历史的前奏（1514年葡人首航来华至明末）

1514年（正德九年）葡萄牙人首航来华，揭开中西通商的序幕。这时广州已是一个繁盛的对外贸易口岸，“番船不绝于海瀛，蛮人杂遝于州城”。随着资本主义先遣者的陆续东来，明清对外贸易的重心，由以东南亚南海诸国为主逐渐转变为以葡、西、荷、英、美等西方各国为主。广州在这一转变中成为最重要的中西贸易口岸。^[2]

明代广州口岸最活跃的外商是葡萄牙人。他们一入中国港口，便需要一批为其采办伙食、媒介贸易、交通官吏的中介商人。外商培植这种中介商人，一般通过两种方式：一是从中国商民中直接培植这类人物，二是把牙行的官商改造成自己的工具。

就第一种方式来说，葡商从闽粤走私商人、破产农民及南洋华侨中培植中介商人。先看他们如何从闽粤走私商人中培植中介商人。在商品经济日益发展和资本主义萌芽的刺激下，明中叶以后，闽粤等沿海地方产生了一批自由走私商人。东来的西方海盗商人和中国走私商人相遇后，经过竞争和较量，逐步形成前者支配后者的结合。16世纪初来到中国的葡商，“垄断着违禁品的贸易。有时与海贼联成一气，有时双方又发生强烈争斗”^[3]。嘉靖二十九年（1550），侵占马六甲的葡人“每岁私招沿海无赖之徒，往来海中贩鬻番货”^[4]。1557年（嘉靖三十六年）葡人入据澳门以后，广州附近的游鱼洲，“其民专驾多橹船只，接济番货，每番船一到，则通同濠畔街外省富商搬瓷器、丝棉、私钱、火药违禁等物，满载而去，满载而还。追星趁月，习以为常，官兵无敢谁何。比抽分官到，则番舶中之货无几矣”。时人担心这些奸人“嗜利无已”，“或诱为强横而教猱以肆其奸，或投为爪牙而假虎以煽其焰，则广州之民涂炭矣”^[5]。这里有坐庄的窝主，包运的私枭，又有一定的活动规律，配合得相当默契。崇祯末年，这种内外勾结的走私仍很猖獗。有一种往来海上，暗中通番接济的“异城奸棍”，“多窜身于澳艇以作奸。漂泊平海（明属新安县）等山，托名种烟烧炭，交结土冗，投入厚赀，收买违禁货物，运售彝（夷）地；掠有良家子女，卖与彝人”^[6]。这种“奸棍”



和“土冗”，也是私枭和窝主的别称。可见葡商无论沿海转贩或盘踞一方，都离不开这些为其销售番货，购买土货的中国走私商人。他们既食“夷”利，必然为“夷”所用，成为葡商最早培植起来的一批中介商人。

从第二种方式看来，明代牙行分官牙、私牙，洪武年间一概禁绝，永乐以后取消对官牙的禁令。牙行须由政府批准并取得官方印信文簿始准营业。牙商须领牙帖，缴纳牙税，并有代官征税责任，有明显的官商性质。经营对外贸易的牙行，受政府的控制更严。但这些牙商同走私商人一样视外国船舶为利薮，遂为葡商的非法活动居间作介，或充当其代理人。1554年（嘉靖三十三年），葡船泊广东海上，有号称客纲的中国商人周鸾，贿通海道副使汪柏，冒他国名，使葡商获得照例抽分，允许通市的特权。周鸾等还“每以小舟诱引番夷，同装番货，市于广东城下，亦尝入城贸易”^[7]。嘉靖三十五年（1556）汪柏立客纲、客纪，以广、泉、徽商人主持。这一年的西人记载便称，三州商人的十三家商号垄断着广州商业的利源。“不顾民众的反对，一味致力于发展外人的势力”^[8]。此后，客纲商人的组织渐趋严密，其权力亦渐形扩充，官设牙行开始由对外贸易中买卖的中介人，转变为“承销外国商船进口商品的商业团体”，“起着半官方的作用了”^[9]。葡人侵占澳门后，官设牙行更为发展。广州的官牙同外商贸易更加频繁，在香山也出现了专门同澳门互市的牙行。1631年（崇祯四年），广州停止每年夏秋两季举行的市集，对外贸易移到澳门进行。不久，澳门出现了一个中国商人组成的垄断贸易的行会。这个行会是由葡商伙同中国商人组织的，“由后者供给出口并在澳门入口”^[10]。当时澳门在中国管辖权之内，组织牙行必须得到官府的允许，而这种牙行又同葡商有密切关系，保障葡商的利益。虽然其间葡商与牙商勾结的史料甚为缺略，但这些牙商既然同样贪食“夷”利，为“夷”所用，遂使葡商从中培植了另一批最早的中介商人。

明代外商培植的中介商人，最值得注意的是“通事”一类人物。^[11]当时葡人拥有东方商业霸权，葡语为东方商业通用语，懂得中葡语言是充当通事的必要条件。葡商最早从马六甲的华侨中物色通事。1518年（正德十三年）自马六甲经广东到明廷的皮来资（Thomé Pires）使团，30人中至少有5名中国通事。其首恶火者亚三，“本华人也，从役彼国久”。至南京，贿赂倖臣江彬，得幸于武宗。随至北京，冒充满刺加国

使臣入贡请封，成为西方殖民者开辟中国市场的第一个政治掮客。^[12]侵占澳门以前，来粤葡船的通事，“多漳、泉、宁、绍及东莞、新会人为之，椎髻环耳，效番衣服声音”^[13]。椎髻环耳是满刺加一带风俗，这些通事虽然勾通葡商于法禁之外，但明政府认为他们对葡人“诱之以妇女妖淫，告之以官司重轻，示之以地形虚实，为我腹心祸患”^[14]。一旦捕获，多处重刑，迫使他们改易服饰，加上一层保护色。葡人入据澳门后，在明朝法禁之内，雇佣中国通事。当明政府允许葡商每年两次入市广州时，对葡商“点其名数，税其货物，离城三十里泊舟海面，内与粤人互市，以通事件之”^[15]。这种通事大概受官府的委托，负有监视和约束外商的责任，但他们仍勾通外商违制玩法。1583年（万历十一年）两广总督在香山贴出告示，指责“在澳门常发生种种欺骗及不正当行为。事迹所以演成的负责人，是那些给外侨充当翻译的中国人”^[16]。1637年（崇祯十年）英人威得尔（Weddell）率舰队来粤，雇用“一个精通葡萄牙文的中国翻译，其葡文名字是奴莱梯（Pablo Nerretti）”。此人可能是《明史·和兰传》的“奸民李叶荣”，英人曾通过他贿赂总兵陈谦，庇护他们在广州进行贸易。^[17]明代的通事一般为外商传译言语，媒介贸易，充当政治掮客，有的还代充船主，经管巨款，具有代理人和出纳员的职能。清初至广州的荷兰船“其头目号曰白丹，每多闽漳人伪为之”^[18]。1660年（顺治十七年），台湾的荷兰东印度公司通事何斌（Pincqua，或作Hophingua）“负帑二十万，恐发觉，无以偿，乃走报（郑）成功，请为响导”^[19]。二例可作旁证。由于通事具有上述职能，遂成为外商不可缺少的人物。这种通事与近代买办有密切的渊源联系，直至近代初期，买办仍有被称为“通事”者。

明代官设牙行以外经营中西贸易的行外商人，是外商培植中介商人的重要来源。嘉靖初年，对外贸易的收入，已影响到粤中公私诸费。客纲、客纪以外，存在着大量的私商。尽管当时明政府禁止葡商来粤贸易，但私商同周鸾一类的客纲一样，引诱葡商“更附诸番舶杂至为交易”。“游鱼洲快艇多掠小口往卖之。所在恶少与市，为驵侩者日繁有徒，甚至官军贾客亦与交通云”^[20]。这些游鱼洲民、恶少、驵侩、贾客，成为葡商经营浪白滘和澳门贸易的得力帮手，并与官设牙行展开竞争。至葡人侵占澳门前夕，“夷货之至，各有接引之家，先将重价者私相交



易，或去一半，或去六七，而后牙人以货报官……则其所存以为官市者，又几何哉！”^[21]私商之于官商，已成喧宾夺主之势。葡人侵占澳门后，行外商人更为活跃，成为葡商可靠的代理人。万历末年以后，葡商为逃避课税，自己不在广州的市集上露面，将其商品“委托给可靠的人带到那边去卖”。这种“可靠的人”，就是中国官方禁令中“凡夷趁贸货物，俱赴省城公卖输饷，如有奸徒，潜运到澳与夷，执送提调司报道”^[22]中的“奸徒”。他们负责为葡商贩卖洋货，购运土货。这种人，当时一般称为揽头或澳揽。澳门葡人“每舶载白金钜万，闽人为之揽头者分领之，散于百工，作为服食器用诸淫巧，以易瑰货，岁得饶益”。而出现于万历年间，一直被误认为清代十三行的前身，最近才由李龙潜先生给予正确解释的广东三十六行，^[23]大概是由这些揽头经营的。关于明代广东三十六行，史称“广属香山（澳门）为海舶出入噤喉，每一舶至，常提万金，并海外珍异诸物，多有至数万者。先报本县，申达藩司，令（市）舶提举同县官盘验，各有长例，而额外隐漏，所得不赀。其报官纳税者，不过十之二三而已。继而三十六行领银，（市舶）提举悉十而取一，盖安坐而得，无簿书刑杖之劳”^[24]。揽头及其经营的三十六行，既向外商领银，散于百工，组织手工业生产；又受外商委托，组织“服食器用诸淫巧”和“瑰货”的各种出口商品，具有手工业和商业两重性质，并能运用贿赂，沟通葡商和官吏（如市舶提举和下文的奸弁等），保证其非法活动的进展。但其商业性毕竟占主导地位。这不仅因为资本主义萌芽时代的包买商，虽然组织手工业生产，但其本质仍是商人。而且由于当时葡商从日本、果阿、马尼拉运进大量白银和银元，都是为了换取中国的生丝和丝织品、陶瓷等国际商品，在三角贸易中牟取暴利。^[25]为葡商效劳的中介商人，不能不迎合这种需要。正是由于揽头和三十六行及其他中介商人的效劳，葡商在广州贸易中获得比其他西方商人“更多的利润”。“他们所得到的货品，质量比别人好，品种比别人多；他们也有机会按照他们的特殊需要定制货品，规定出丝绸的宽度、长度、花样、重量，以适合日本、东印度和葡萄牙市场的需要”^[26]。到了明末，揽头的活动十分猖獗，崇祯十一年（1638）两广总督张镜心等奏“奸弁奸揽勾连澳夷”折残稿称，“奸揽吴万和等实繁有徒”，他们与奸弁吴维宪等“狼狈相倚，表里为奸，从中线索勾连，已非一日，盖将

以澳夷为外府，而不惜倾中国以奉之。但知惟利是图，遑问法哉”。“奸揽扬簪鼓吻，动辄以数万计，内结吏胥以为腹心，外构哨巡以为羽翼”。使当局不得不“一并严行追究”。“庶几处一弁而使为弁者惩，处一揽而使为揽者惧，海上积弊其有瘳矣”^[27]。这种奸揽，是清代行外商人的前身，至鸦片战争前夕，广州包揽鸦片贸易，持货单“朝夕上下夷楼”的揽头（详后），仍是行外商人的一种。而三十六行，则同清代在行商以外经营中西贸易的行外商店，有密切的渊源联系。

明末外商培植的中介商人的活动，在澳门贸易中表现得最为充分。澳门是十六七世纪间葡人在东方进行国际贸易的中心，又是当时广州的外港，繁荣的中西贸易，把大批中国商民吸引到这里。葡人侵占澳门不久，便“匿亡命，蓄死士”，“漳潮无籍（主要是被驱赶出土地的破产农民）蚁附而绳（蝇）集”^[28]。闽粤等省商人更是“趋之若鹜”。这些人成为澳门人口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中固然多数是劳动人民，也不乏葡商培植的中介商人。隆庆三年（1569）葡人已经“挟其重赀，招诱吾民，求无不得，欲无不遂。百工技艺趋者如市，私通奸人，岁略卖男妇何啻千百”^[29]。万历中年，官府屡严通澳之禁，“然夷人金钱甚伙，一往而利数十倍，法虽严不能禁也。今聚澳中者，闻可万家，已十余万众矣”^[30]。万历末年，“闽粤奸人窜入澳中，搬唆教诱”，“交通百出”，“敝不胜究，法不胜设”^[31]。这些奸人，有的专门私贩粮米牲菜，有的专门私贩刀环、硝磺、铳弹等禁物，有的专门略卖城市男妇人口，“而藏身于澳夷之市，画策于夷人之幕者更多焉”^[32]。崇祯初年，顺德人胡平运称：“大蛀则闽商聚食于粤以澳为利者，亦不下数万人。凡私货通夷，勾结作歹，此辈皆为之祟。……而中国边情邸报日与传抄，虚实亦在其窥玩中”^[33]。澳门也是前述的揽头活动的舞台之一，澳门葡人的生活、贸易、交通官吏、收集情报都离不开中介商人的效劳。尤其到了明末，“奸”与“夷”勾结之紧密，活动之猖獗，颇有二百年后鸦片战争前夕的味道，成为中国当时的一大隐患。万历间王临亨就慨叹“此亦南方一痈也，未审溃时何如耳！”^[34]

从 1514 年到明末，外商经过一百多年的经营，在广州口岸建立了初步的商业基础，并在以澳门为中心的地区，培植了大批中介商人。他们配合外商进行大量走私贸易和非法活动，严重破坏了明朝的封建对外